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15樓

承辦人：助理員 謝瑩露

電話：03-3322101#7470

電子信箱：10027237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新屋區新屋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7月8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終字第1130064926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二 (376735100E_1130064926_ATTACH1.pdf、
376735100E_1130064926_ATTACH2.pdf、376735100E_1130064926_ATTACH3.pdf)

主旨：轉知國立臺灣藝術教育館辦理「相由心生-影視劇場特效化妝與道具設計專書教師研習」一案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國立臺灣藝術教育館113年7月8日藝演字第1130002097號函辦理。
- 二、國立臺灣藝術教育館將於暑假辦理旨案教師研習，推廣「相由心生-影視劇場特效化妝與道具設計專書」為學員教材使用，並請本書主編及其中兩位作者老師授課，提升教師有關特效、彩妝及京劇容妝等知識與美感體驗，詳如附件活動說明。
- 三、旨揭研習內容及報名概要如下：
 - (一)時間：113年8月15日（星期四），上午10時至下午5時30分。
 - (二)地點：國立臺灣藝術教育館第三會議室。
 - (三)師資及課程內容：

教務處

113/07/10 11:06



1130005364

有附件

1、洪千玉老師（第六屆藝術教育貢獻獎、全國藝術教育推動會委員）－影視劇場特效化妝與道具設計及特效傷妝（含示範與實作）。

2、宋昀儒老師（臺北時裝週造型師、大學講師）－特效影視舞臺彩妝（含示範與實作）。

3、錢宇珊老師（知名京劇教師、專業京劇容妝）－京劇容妝（含示範與實作）。

（四）授課方式：每堂課2小時，共計6小時，先口頭授課再分組示範與實作。

（五）參與對象：對表演藝術有興趣之教師。

（六）報名資訊：為維持上課品質與教學效能，名額上限共計35名，依報名先後順序額滿為止。即日起至113年8月7日（星期三）下午5時前逕至GOOGLE表單（<https://forms.gle/eNv9vFesjmqttaik6>）報名，將於8月9日（星期五）於該館官網公告名單，全程課程核予6小時研習時數，請事先上全國教師在職進修資訊網註冊，以利後續登錄研習時數。

四、出席人員請學校本權責核予公假登記。

五、本案聯絡人：朱小姐，電話：02-23110574分機149。

正本：本市公私立各級學校（含大專院校、高中職、公私立國中小）

副本：

